

审计结果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相关规定，宝丰县审计局自 2024 年 5 月 30 日至 2024 年 6 月 24 日，对宝丰县教育体育局 2021 年至 2023 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

一、宝丰县教育体育局基本情况

宝丰县教育体育局主要负责教育政策制定与执行、学校和教育机构管理、教育持续进步与优化以及维护教育秩序等工作，机关内设财务股、离退休干部工作股、审计股、教育教学研究中心青少年校外活动部等 22 个股室，下设教育教学研究中心、体育运动发展服务中心、教育考试中心、教育体育综合事务中心 6 个二级事业单位，25 所学校隶属于县教育局管理；机关行政编制 17 人，事业编制 108 人。截至 2023 年底，机关在职人员 185 人。

宝丰县教育体育局属一级预算单位。2021 年，局机关预算收入 11770.99 万元，实际收入 11979.48 万元。实际支出 11979.48 万元。年底收回存量资金 9182.84 万元。

2022 年，局机关预算收入 27746.0 万元，实际收入 15074.17 万元。实际支出 15499.56 万元。年底收回存量资金 8655.75 万元。

2023 年，局机关预算收入 13143.3 万元，实际收入

10289.78 万元。实际支出 10255.58 万元。年底收回存量资金 6536.11 万元。

二、审计评价意见

审计结果表明，宝丰县教育体育局在审计中所提供的会计资料基本真实的反映了这一时期的财务收支情况，会计账务处理基本符合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本次审计也发现，存在应计入未计入固定资产账、原始凭证不合规等问题。

三、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应计入未计入固定资产账 3259643.93 元

宝丰县大营镇小营小学综合楼项目、宝丰县教育体育局机关 2022 年计入未计入固定资产账 3259643.93 元。

（二）原始凭证不合规 114712 元

宝丰县教育体育局机关 2021 年至 2023 年原始凭证不合规 114712 元。

（三）工程项目未竣工验收投入使用，涉及合同金额 7839636.09 元

宝丰县杨庄镇第二初级中学综合楼工程涉及合同金额 7839636.09 元，2024 年 2 月竣工。审计发现，该工程未竣工验收，已投入使用。

四、审计处理及建议

宝丰县审计局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已依法出具了审计报告，要求宝丰县教育体育局按照审计报告要求进行整改。建议宝丰县教育体育局按照规定做到加强支出管理、规范固

定资产管理，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开支的规定。

五、宝丰县教育体育局的整改情况

针对上述审计发现的问题，宝丰县教育体育局高度重视，安排部署整改工作，研究制定整改方案。目前，已整改完毕。